

4、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书

致：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贵方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焦作市市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项目（项目编号：焦公资采购 F2025-002 号，采购编号：焦财招标采购-2025-1）中关于本项目运维服务要求，我公司承诺如下：

- 1、我公司承诺协助甲方做好空气站资产保管等工作，严格按照甲方关于“焦作市市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资产管理要求”对现场资产进行定期清点和妥善保管，并接受甲方监督管理。
- 2、我公司承诺安排专人做好空气的 24 小时的监控工作，每日填写监控记录，对在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汇报给甲方。
- 3、我公司承诺为本项目提供专业的运维服务团队，以保证本运维项目正常进行。
- 4、我公司承诺配备专用运维车辆，运维人员均通过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运维技术与质控要求上岗培训考核（提供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上岗培训考核人员证书和社保交费证明）。
- 5、我公司承诺运维人员服从招标方的管理，配合开展空气站监控运维相关工作。
- 6、我公司承诺应配备必要的运维设备和保障设备，如：工具、流量计、大气压计、温度计、VPN、稳压电源等，且保证每次现场运维时，所携带的流量计、设备都经过鉴定或溯源且合格的；
- 7、我公司承诺建立配套备机及各设备附件：投标人在中标后须配备空气站所涉及的各类仪器的耗材及设备，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规定的性能要求；各类耗材按照至少半年消耗量配置，各类备件按照至少 1 年使用量配置。投标时提供详细清单。提供所投标站点各项仪器数量不少于 1/4 的备机数量，投标时提供仪器型号、编号等清单。
- 8、我公司承诺按照招标要求完成以下运维工作目标：
(1) 所获取的有效监测数据必须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规定的污染物浓度数据有效性最低要求。

- (2) 自动站正常运行率达到 90%及以上；
- (3) 自动站数据有效率达到 90%及以上；
- (4) 仪器定期质控抽检准确率达到 90%及以上；
- (5) 异常情况处理率达到 100%。

特此承诺！

投标人：北京永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宋莹（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2 月 6 日